

2025年宝山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生活垃圾分类优化提升补贴资金财政专项补助资金分配结果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分配对象	分配依据	补助标准	发放程序	分配金额	分配形式	备注
1	吴淞街道	1、《2024年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精品小区（村）建设、可回收物回收体系改造提升工作安排》（沪分减联办【2024】3号）； 2、《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优化提升工作市级奖励资金管理实施办法实施细则》（沪绿容【2024】301号）	按照奖励标准（一类精品小区15万元1个，二类精品小区10万元一个），乘以奖励系数（按照街镇垃圾分类实效测评得分情况）	区绿化市容提出补贴资金申请—市绿化市容局审核—市发改委审核—市财政审核并将补贴资金拨付区财政—区财政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相关街镇	210.00	与街镇垃圾分类实效测评成绩挂钩	
	友谊路街道				55.00		
	张庙街道				175.50		
	杨行镇				279.00		
	顾村镇				67.50		
	罗泾镇				27.00		
	罗店镇				324.00		
	大场镇				333.00		
	淞南镇				126.00		
	高境镇				144.00		
	庙行镇				76.50		
月浦镇	171.00						
合计					1988.50		

